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公告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行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已於2022年11月1日(星期二)下午2時於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3號本行總行舉行。

臨時股東大會由董事會召集，執行董事劉建軍先生(代為履行董事長職務)擔任臨時股東大會會議主席並主持。本行在任董事13人，出席11人，劉悅、丁向明董事因其他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行在任監事8人，出席8人；本行董事會秘書杜春野先生出席，全體高級管理層成員列席。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開程序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本行公司章程的規定，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為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人。

茲提述本行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的通函(「通函」)，當中列載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供股東審議及批准的決議案的詳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行已發行92,383,967,605股股份(包括72,527,800,605股A股和19,856,167,000股H股)。根據本行公司章程，股東質押本行股權數量達到或超過其持有本行股權的百分之五十，則其已質押部分股權在股東大會上不能行使表決權。截至股權登記日，據本行所知，本行部分股東質押本行股權數量

達到或超過其持有本行股權的百分之五十，其質押股權共計140,410股股份在股東大會上不能行使表決權；郵政集團及其聯繫人（截至股權登記日，合共持有本行62,169,089,280股A股及80,700,000股H股，共計62,249,789,280股股份）須就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所述外，概無其他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表決權或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有權就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表決之股份數目合共30,134,037,915股，代表本行股份總數的32.618255%。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委託代理人合共代表19,308,910,125股本行有表決權股份，佔有權就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表決之股份總數的64.076743%。

下列決議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並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 普通決議案 | | 贊成 | | 反對 | | 棄權 | |
|------------------|--|----------------|------------|------------|------------|------------|------------|
| | | 股份投票 數量 | 百分率 (%) | 股份投票 數量 | 百分率 (%) | 股份投票 數量 | 百分率 (%) |
| 1 | 審議及批准關於調整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與郵政集團代理吸收人民幣個人存款業務儲蓄代理費率的議案 | 19,287,787,125 | 99.890605 | 12,117,900 | 0.062758 | 9,005,100 | 0.046637 |
| 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 | | | | | | |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2年11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建軍先生、張學文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韓文博先生、陳東浩先生、魏強先生、劉悅先生及丁向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廷美先生、溫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胡湘先生及潘英麗女士。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